

巴蜀宗族散村的形成与特征：以泸县屈氏聚落为例

The Formation and Characteristics of Dispersed Clan Villages in the Ba-Shu Region: A Case Study of the QU Settlement in Luxian

江攀 | JIANG Pan

中图分类号: TU-092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1-6740(2025)01-0092-09 DOI: 10.12285/jzs.20240103001

摘要: 巴蜀地区的传统乡村以散村为主要形态,但这些分散的宅院背后的宗族关系长期被研究者忽视。关于散村形成、特征的研究不足导致保护不宜。基于对巴蜀风土建筑和聚落的广泛调研,作者发现位于四川泸县的宗族散村实例——屈氏聚落,进而对该聚落中留存还相对较多的物质遗存进行调查和历史研究,并结合屈氏自清初到民国近三个世纪的家族发展历程,尝试回答巴蜀宗族聚落为何形态分散,以及在散居情况下如何增强宗族结构的问题。文章最后讨论了揭示散村背后的宗族关系在风土建筑的历史研究和遗产保护方面的启示。

关键词: 巴蜀、传统村落、散村、宗族聚落、建筑人类学、遗产保护

Abstract: Traditionally, the countryside in the Ba-Shu region was characterized by dispersed settlement patterns. However, the clan networks underlying these scattered houses have long been overlooked by researchers, leading to inadequate preservation practices. Drawing from the author's extensive ethnographic-type fieldwork, this article focuses on a representative case of dispersed clan villages in Luxian, Sichuan Province, once inhabited by the QU family prior to the Land Reform. Building on a comprehensive census and historical investigation of the material remains within this settlement, combined with an analysis of the QU family's development in nearly three centuries—from the early Qing Dynasty to the Republic era—this article examines why clan settlements in the Ba-Shu region tend to adopt dispersed patterns. It further explores the structure of this settlement. The article concludes by discussing the insights gained from uncovering the clan connections behind dispersed villages, particularly in the context of history and preservation of vernacular architecture.

Keywords: Ba-Shu region, Traditional villages, Dispersed villages, Clan settlement, Architectural anthropology, Preservation

一、引言

1949年底到1950年初,施坚雅(George William Skinner)来到四川调研^[1],在此基础上完成了他的扛鼎之作《中国农村的市场和社会结构》。这位人类学家敏锐地观察到四川独特的居住现象,他写道:“核心村落(nucleated village)^①在整个中国都十分普遍。但是在四川,农民居住在分散的农宅,自成一体^[2]。他将这类聚落形态

称作“散村”(dispersed village)。

尽管使用了“村”(village),施坚雅并没有论证这些散落的房子是否以及如何形成“村”——一个本身就带有聚落属性的字眼。英国景观历史学家霍斯金斯(William George Hoskins)定义散村为“一些随意分布的房子集合体,相互之间没有任何关系,也没有明确的核心^[3]。如此看来,施坚雅笔下的四川农村似乎被称作“分散的农宅”更恰当。

作者:
江攀,意大利米兰理工大学建筑遗产保护项目博士候选人。

录用日期:2024-05

然而这些农宅之间真的“没有关系”吗？巴蜀地区^②仍有大量的祠堂建筑遗存且有编修族谱的传统，意味着这里曾经也是一个宗族社会。这种社会关系在中国其他地方的聚落形态上有明显体现，例如北方的同姓村和湘赣浙的宗族集村群落^{③[4]}；闽粤客家民系的聚落结构更是家庭结构的直观反映^{④[5]}，土楼便是典型例子。那么巴蜀的散村是否也是宗族聚落？

二、散村，在研究和保护中的“失声”

1. 研究之不足

巴蜀传统民居的既往研究，鲜少有从聚落角度考察散村背后的家族关系。

从1939年中国营造学社调查川康地区古建筑开始，已逾一个世纪。聚落层面开始于1941年营造学社受托为重修广汉县志对县城的调查^[6]；到20世纪80年代，张兴国在其导师叶启燊的指导下完成硕士论文《川东南丘陵地区传统场镇研究》^[7]，率先对传统场镇进行研究^[8]。

从出版物来看，聚落研究集中关注场镇类型。例如四川省建设委员会、勘察设计协会和土木建筑协会联合编写的《四川民居附传统建筑装修图集》（1996年）分为城镇和（单体）民居两部分^[9]；李先逵《四川民居》（2009年）第三、四章聚落部分主要介绍场镇的类型、形态和景观^[10]；季富政的研究分为场镇和民居两大板块^{[11]~[13]}；何智亚聚焦重庆地区，以古镇和民居两类分别出版专著^{[14][15]}；陈蔚、胡斌等编著《重庆古建筑》（2015年）第二章“聚落”主要介绍古城、场镇和寨堡三种类型^[16]；陈颖、田凯、张先进等编著《四川古建筑》（2015年）第二章“城镇与村落”中的村落部分主要介绍川西少数民族村落，汉族村落仅有500余字关于成都林盘的概述^[17]。而在建筑方面，这些分散的民居多作为个案讨论其形制、营造、装饰或保护问题。

尽管有建筑学者关注到散居现象：“四川普通农村居住方式与其他各省尤其与北方中原的农村最大不同之处，主要是自由式散居，很少有像北方那样集中聚居的村庄或营子”^[10]；但这些房子之间的关系并没有被进一步研究，却被认为“村庄结构松散自由，各宅院之间并不紧密联系”^[17]。关于散居的原因，学界主要有以下几种观点，一是“父子异居自昔即然”的小家庭组织^[18]；二是农宅靠近耕地修建，“四川农村山区土地地形农田耕作分散”，因而农宅分散^[10]；三是为缓和土著和移民关系“政府鼓励移民各自寻垦，交错夹杂”^{[10][17]}。这些观点富有启发性，但都属宏观的背景，某些方面并不相洽。例如，刘先生追溯这种“父子异居”的小家庭组织来自《隋书地理志》和《宋史》中关于蜀人风俗的记载；但这种风俗延续至经历过明清两次大移民的清代吗？其次，成都平原农田并不分散却为何形成形态分散的林盘？再者，或许清初移民政策各姓移民插占导致土地和农宅的分散，但随着一些家族扩张其子孙为何仍分散居住？上述原因可能或多或少地共同影响着散村的形成，不过因为缺乏实例证据略显论述不充分，反映出既有研究的不足。

导致这种不足或许因为研究案例难得。一方面，新中国成立之初的土改彻底改变了传统的人地关系，因屋主的变更使得想要追溯传统民居的居住、修建历史困难重重^{[18][19]}。另一方面，改革开放以来铺天盖地的城镇化给乡村带来巨大改变，传统民居遭到摧枯拉朽般破坏，使得本就分散的村落形态进一步碎片化；导致研究者难以判断现状分散的传统民居是历史上散村的延续，还是因为遗存较少显得分散。

2. 巴蜀宗族散村实例

笔者对巴蜀风土建筑与聚落进行了长期的调研，主要通过访谈居民和搜集查阅族谱等方式了解这些民居的居住和建造历史。发现以下几个既有相当数量的建筑遗存又有族谱印证的宗族散村实例。

首先是位于重庆涪陵青羊镇安镇村的陈氏聚落。1720年，陈氏先祖从江西迁到贵州后到重庆青羊镇定居，到第五代陈万宝开始发达，他将祖宅戴家堰，和先后建于1858年、1863年的石龙井和四合头宅分给他的三个儿子；随着家族扩大，后代在附近陆续修建，到民国时共建成十四座宅院^[20]，其中有七座部分尚存。

其次是位于重庆云阳凤鸣镇黎明村的彭氏聚落。据1920年编修的《云阳彭氏世谱》，其先祖于乾隆中叶从湖北大冶迁来，在云阳“历七世垂二百年，三百余人”。族谱中《后槽沟老屋及祠堂图》记录了山间散落着彭氏宗祠和老屋、四合头、石板田、张家磴、乌坡岭、邱家湾等几座宅院。现宗祠保存完好，三座宅院有部分遗存。

再次是本文的主要案例，位于四川泸县方洞镇的屈氏聚落。根据屈智炳提供的编修于1935年的《泸阳屈氏宗谱》：屈氏明洪武年间从湖南衡阳移民至此，经明两百余年；明末兵燹，举家迁到云贵避乱；清初屈胜达、胜稳等五兄弟携家眷返乡，到1935年已衍续13代，共修建了108座宅院。这些宅院留存较多，不少保存相对完好：其中屈氏庄园（原名“石牌坊宅”）被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屈垣子宅和大坝庄园为省级文保，屈氏庄园和大坝庄园所在的石牌坊村和宋田村分别于2013年和2016年入选第二批、第四批中国传统村落。

这些例子都证明散村虽然形态分散，仍是宗族聚居形成的聚落。这引发了本文的主要研究问题：巴蜀宗族聚落为何形态分散？散居条件下如何增强宗族的凝聚力和防御能力？

3. 保护之不宜

或因既往研究没有认识到散村作为宗族聚落的整体性，对其保护也有不当之处。

首先是保护名录中的缺位。我国关于乡村建成遗产主要涉及三个保护名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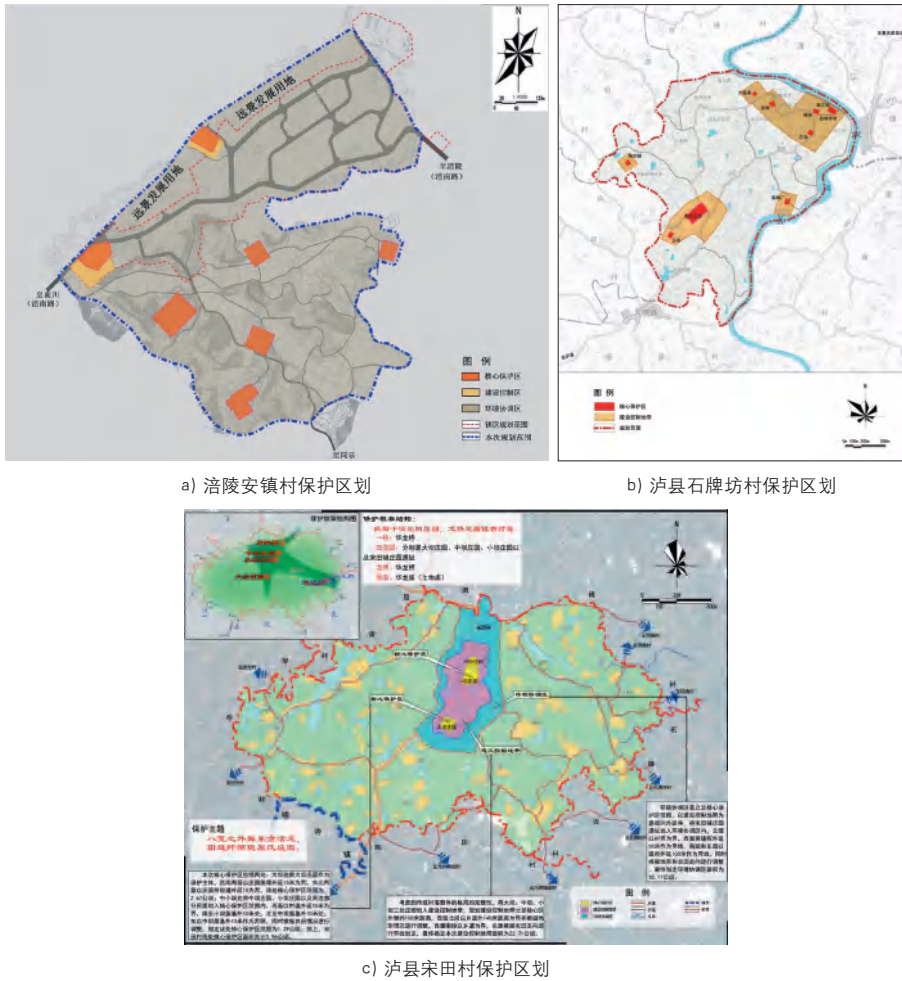


图 1: 涪陵安镇村

各级文保单位、历史文化名村和中国传统村落^[21]。笔者统计过后两个名录中川渝两地入选的数量，仅有 7 个历史文化名村（全国共 487 个），且其中真正反映汉族散村景观的仅有涪陵安镇村一例^⑤。传统村落虽数量大，多为川西和渝东南的少数民族村落；汉族聚落或为场镇类型，如永川松溉松江村、合川涪滩二佛村等；或为行政范围内有文保单位的行政村^⑥，如九龙坡走马椒园村，江津塘河石龙门村等。本案屈氏聚落所在的石牌坊村和宋田村也主要因为分别有国保和省保入选传统村落^⑦。共属同一宗族聚落的两个行政村分批入选，且相邻行政村中的其他宅院不被提及，体现出宗族散村并没有作为一种聚落形态类型被认知。

其次是保护措施不当。根据笔者收集的涪陵安镇村、泸县石牌坊村和宋田村的保护规划，均是对其中保存较好的单体宅

院进行修复进而划定核心保护区和建设控制地带（图 1），针对村落的保护措施有限。这不难理解：由于散村不如集村有相对明确的边界，又不可能将整个行政村划为保护区，因而只能采取单体文物建筑的保护方法，这大大忽视并损害了宗族散村作为一个聚落整体的重要价值。

综上，巴蜀的散村仅作为散落的建筑单体被研究和保护，其背后的宗族关系被忽视。随着世纪之交以来中国乡土建筑的研究发生了人类学的理论转向^{[22][23]}，建筑物本体之外的人类文化现象越来越受到关注^[24]。作为宗族聚落，散村的形成与形态与宗族发展紧密相关，这要求我们将看似没有关系的散落分布的民居与其曾经的使用者及背后的宗族关系进行关联解读。下文以屈氏聚落为例，尝试对前文提出的散村“为何散”以及家族“如何聚”的关键问题进行解答。

三、案例研究：泸县屈氏聚落

1. 聚落现状

屈氏三个世纪以来所修建和居住的 108 座宅院主要分布在现方洞镇的五个行政村。土改后，许多曾是地主资产的房子被没收，重新用做学校、公社、政府、粮站或分给农民居住。这些宅院经历了较大的拆除、改动和加建。

族谱记录了这些宅院的产权继承及变动关系和分布，分布图上主要标注了其中 81 座宅院、3 座祠堂、1 座砦堡和数座坟墓的相对位置（图 2）。笔者按图索宅，参考历史地图、卫星照片，并且对屈氏后人和现居民进行访谈，最终确定了大部分宅院的位置^[25]（图 3）。经过调查，这些宅院中，2 座经修复现作为民居博物馆，10 余座遗存较多，10 余座部分遗存，30 余座有少量遗存（图 4），30 余座几乎完全被新建筑替代或坍塌后辟为菜地，其余位置不能确定。

尽管部分建筑拆毁殆尽，其位置和地名信息仍十分重要：通过前者可以参考历史卫星照片看到 20 世纪 60、70 年代还保留有相对完整的格局（图 3）；通过后者可以结合族谱关于每座宅院的居住和产权信息追溯其建造历史^⑧。

2. 宗族散村的形成

如今的屈氏聚落因近几十年的新农村建设发生了巨大变化，尤其是新民居沿公路分布以及在老宅周围的大量加建使得传统民居的选址特征不易被识别。但根据历史卫星照片，可以清晰看出这些宅院背丘面田的选址规律（图 5）。

方洞位于泸县北部、东北西南走向的薄刀岭和龙贯山形成的槽谷之中，以浅丘地貌为主要特征，其中土地分为两类，一类是被当地人称作“馒头山”的低矮山丘，另一类是山丘间肥沃的水田随地势形成梯田。这些宅院选址有不占水田的明显倾向，这也得到 1939 年土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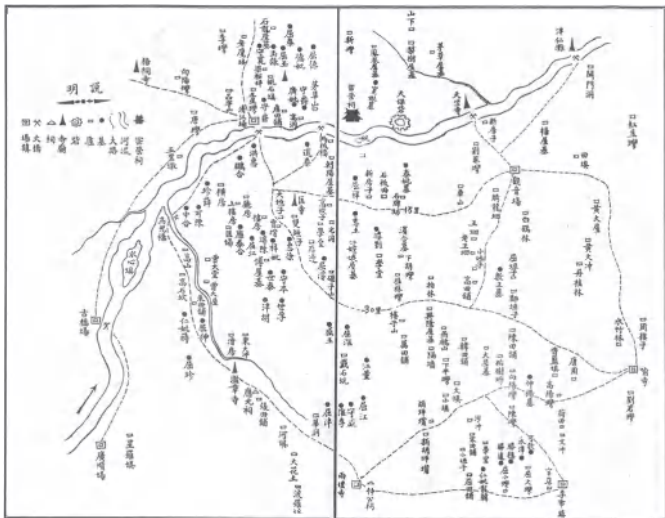


图2：族谱所载的屈宅分布图



图3：历史卫星照片中的屈宅分布
(说明：宅名均标注在每座宅院右侧，丹桂林以南还有数十座宅院没在此张照片拍摄范围；考虑到版面和字体的清晰度，只展示宅院集中的区域。)

陈报图的佐证：宅院均位于标注为“土”的区域，绝不占“田”（图6）。且建筑没有选址于山丘高处，常为丘田之交、前低后高的埫坳^⑨；或许既因为这里地势相对平整，也受到背山面水的风水选址范式的影响。

事实上，每座山丘上适宜建房的“土”的面积并不小，屈氏为何没有集中建房而是分散居住？这些房屋的名称或提供了线索。根据图2，许多宅名冠以其他姓氏，如“傅屋基”“周楼子”“曾大屋”“姚石坝”“郑垣子”等，说明这些地名在屈氏居住之前就已形成，随着屈氏家族扩大，他们购置了其他姓氏的宅院或者土地用以建房（图7），宅院名称沿用从前地名。

且从大量地名以“某田铺”的构成方式来看，如“朱田铺”“韩田铺”“宋田铺”“陈田铺”等，可以看出因曾是某姓之田而得名，这或与清初“湖广填川”按户授田的移民土地政策相关——“以一夫一妇为一户，给水田三十亩，或旱地五十亩”^⑩。

因此，巴蜀宗族散村的形成过程则相对清晰：清初，来自各地的移民以户为单位分得田土，继而在各自土地觅址建屋，形成乡村房屋分散的格局；随着一些家族



图4：部分屈宅现状

扩大，他们购置附近其他姓氏的土地和房产，新建或翻建房屋，形成房屋分散的家族聚落。没有集中连片建房，或与房屋靠近土地便于劳作相关。

3. 散村中的宗族结构

在聚落形态上，与散村相对应的是核心村，这个“核心”即为宗祠：既是形态

方面，也是社会结构方面。那么巴蜀的宗族散村，是否也有核心？如何在散居情况下增强宗族关系？

1) 修建祠堂和保存老宅

族谱记录屈氏的三座祠堂，宗荣祠为主祠（见图2）。第四代洪惠公“大衍四房后世尊之为祠祖”^⑪，是“宗荣祠主派”。宗荣祠位于濑溪河东岸，根据访谈，在20世纪80年代因涨水被淹后拆除，后在原址修建了如今的方洞敬老院。

屈启鹏在1935年撰写的《续修沔阳屈氏宗谱序》开篇就讲：“从来世家大族所最重者有二，曰宗祠，曰族谱”。结合族谱中收录前几版老谱的序言，可以梳理出屈氏修谱建祠的历史：乾隆丁未（1787年）开始“会族属类序之所居地点”；嘉庆己巳（1809年），同为明初衡阳迁川但居成都华阳的屈氏后人联合沔阳屈氏订谱；道光己亥（1839年），屈家首位贡生屈仁（1756—1843，第六代）命其子绍原编修沔阳一支的族谱，并提议修建祠堂但因“耄年衰老竟有志未逮”；直到光绪丙子（1876年），祠堂才由应超（1814—1890，第八代）“觅吉地倡募化”建成，他被“推为族长，订立条规”。

虽祠堂原物不存，族谱中两张黑白照片再现了祠堂的内外场景（图8）。屈启鹏撰文《宗荣祠形胜记》，称颂该地如何合乎风水宝地之形势。值得注意的是，宗荣



图4：部分屈宅现状（续）



图5：屈宅的选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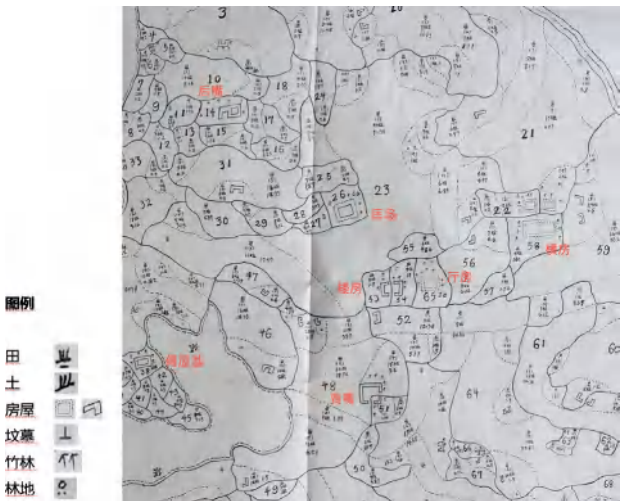


图6：1939年土地陈报地图（图片说明：房名根据相对位置推测标注，图例参考杨子英《泸县富顺实习调查日记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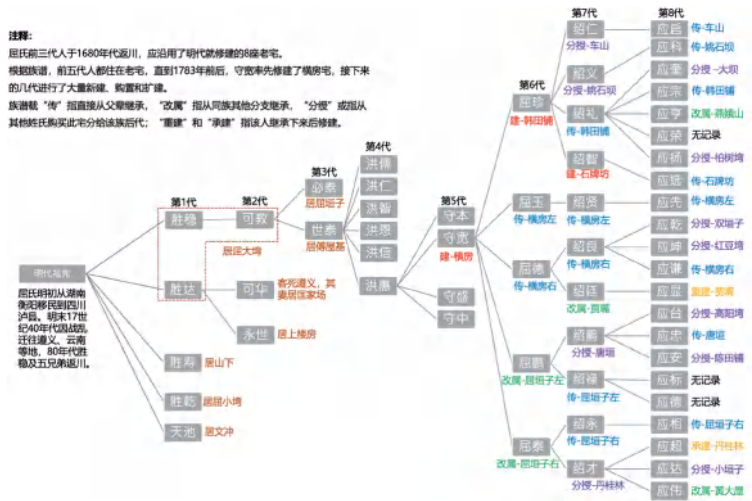


图7：屈氏从返川第一代到第九代的洪惠一支家族成员和置业情况

祠选址于濂溪河东岸而非在宅院主要分布的西岸，或因为靠近屈氏砦堡——天保砦的缘故。

修建祠堂之前，宗族的核心空间在哪里？

族谱中有一篇短文《文昌神像记》，记载了祠堂左廊所供的文昌神像实际上是明初湖南移民始祖正七郎的塑像；祠堂建成之前，这座塑像一直供奉在老宅傅屋基的上堂屋。傅屋基是世泰的老宅，其子洪惠培修。笔者访问现居成都的屈德富、屈子文，他们称它为“老房子，可能明代就有了”。遗憾的是，傅屋基直至近二十年才几乎被拆光仅剩几座石框门；根据1979年卫星照片，其平面为三进两路格局。尽管对其建成历史的追溯因物质遗存较少难以进行，但可以参照同为早期定居点的另外两栋老宅——屈大垮和屈垣子。根据族谱、碑刻记载和口述访谈，并结合对建筑遗存的考古学式观察可以得到结论：这两座老宅的上堂屋至迟在清初就已建成并保存至今；其余部分是19世纪初前后加建（图9）。由此说明，即便因居住需求扩建老宅，其上堂屋——最重要的仪式空间得以保留。且除了在傅屋基上堂屋供奉始祖塑像外，屈大垮宅右和宅后分别有胜稳、胜达和可教（清初返川第一、二代）的坟墓；屈垣子宅右有可教妻王氏的坟墓，均是家族最重要的祭祖场所。

这说明在祠堂建成之前，老宅——尤其是上堂屋——是家族核心的仪式空间，具有重要的凝聚力。这在刘致平先生调研的宜宾板栗坳张氏聚落中也得到佐证，张氏初迁此地所建房屋后成为其祖堂“百忍堂”^[18]。

2) 分家规则与宅院三路式布局

除了通过保留老宅堂屋和新建祠堂增强宗族的凝聚力，在每个核心家庭，一定的分家规则被遵循以增进分家后兄弟之间的联系，影响着宅院的平面布局。

如守宽有五子，他修建横房将“左宅传屈玉（次子），右宅传屈德（三子）”，买下曾属于必泰一支的屈垣子左右分别“改属屈鹏（四子）屈泰（五子）二支”，长子

屈珍新修宅院名为韩田铺（想必是买下韩姓土地）。“左宅授x右宅授x”的分家方式在族谱中也很常见，如傅屋基“左授守本右授守盛”，屈垣子“左宅传绍禄右宅传绍永”，宋田铺“左授绍先右授绍琼”等。

这种左右分家的方式与宅院平面左中右三路式布局不无联系。从卫星照片来看，屈氏大型宅院均为三路，中为两重或三重堂屋，是仪式空间；左右两路为对称的横屋，且设横堂屋，是核心家庭各自的主要起居空间（图10）。共用中轴仪式空间，有助于增进分家之后兄弟间的情感和联系。



a) 祠堂上堂屋



b) 祠堂周边环境，图右侧碉楼即为天保砦一角

图8：族谱所载宗祠照片



屈大垮上堂屋位置及照片



屈垣子上堂屋位置及照片



图9：屈大垮和屈垣子宅的上堂屋

3) 聚族而御：碉楼和砦堡

相较于集村，散村中各户防御能力有限，主要通过两种方式增强防御性。

首先是修建围墙和碉楼。屈氏许多宅院都有条石基础青砖砌墙的多层碉楼，一到四个不等位于宅院角落（图11）。关于它们的建造年代，几则例子有明确记载：石牌坊宅的四座碉楼和围墙于1912—1916年由屈恒升建；大坝宅的围墙、碉楼由屈子聪于1944年经5年扩建^②；现仍有碉楼遗存的刘家垮宅光绪乙亥（1875年）建；曾大屋宅光绪丁未（1907年）

建；骑龙坳宅民国丁卯（1927年）建，这三例的建造年代已十分接近族谱的编修年代——1935年，可被认为也是碉楼的建造年代。由此可见，碉楼的修建年代集中在20世纪初前后，这与清末民初动荡的时局有关。

此外，屈氏还聚族修建天保砦。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阴懋德编著《泸县志》记载，天保砦“咸丰时屈姓建，北百二十里，近方洞”^③。砦子位于濑溪河东岸一座山丘上，笔者调研时访谈现住砦

中的一位老人，他回忆到砦子建于咸丰年间，周有砦墙和七座碉楼，20世纪60年代拆除（图12）。

屈氏案例说明了巴蜀宗族散村的形成过程与特征。首先，散居的格局形成于清初移民土地政策；随着一些家族壮大，他们就近购买其他姓氏的土地和资产，新建或翻建房屋，维持了散居格局。其次，为了增强散居的家族成员之间的联结，老屋发挥了重要作用；而建祠修谱，则是家族发展到一定程度，并与子

孙考取功名相关；此外，共用堂屋的三路式平面布局有助于增强兄弟间分家后的关系。最后，因散居弱于集体防御，通过加建碉楼和修建砦堡来增强聚落的防御能力。

以上基于屈氏聚落的分析也得到一些其他案例的支撑。例如位于重庆云阳的涂氏聚落，其族谱就有“其所卜居视所有地而转移”^[26]，“盖其所分地异故，其所卜居亦与之异也”^[27]，“平时则散处，宅尔宅，田尔田，力稼积学，用孝养厥父母，有事则相聚而保焉”^[28]的记载。在川东地区，匪患尤甚，许多祠堂兼具砦堡功能，建有高耸碉楼，防御性极强，是散居情况下聚族而御的典例，如云阳彭氏宗祠、南川王家祠堂、开县余氏宗祠等。

四、意义和讨论

泸县屈氏聚落是巴蜀宗族散村的重要样本。在人类学视角下，通过族谱和访谈追溯这些分散宅院背后紧密的家族关系，对于理解巴蜀地区独特的聚落形态和居住现象具有重大意义。此外，将散村作为整体的宗族聚落进行解读，在风土建筑的历史研究和遗产保护方面也有启示。

首先是风土建筑研究的历史维度。或因留存下来的中国传统民居实例大部分是清构，中国风土建筑的研究一直有重地域差异轻时代之别的倾向。透过屈氏案例，我们知道这个聚落是一个家族十几代人在跨越近三个世纪的“长时段”（longue durée）中形成的，期间居住习俗、建筑技术、审美习惯及其背后复杂的社会文化本身就在不断演进。修建于不同年代的宅院，甚至是同一宅院的不同部分，体现出了一些特征的延续和变化。例如屈大垮宅、屈垣子宅的上堂屋就体现了明代穿斗构架的特征：步架大，穿枋呈月梁样式，柱檩交接有插拱替木节点等；而到了清中晚期修建的陈田铺、刘家垮宅等许多案例构架大为简化。而20世纪初前后石牌坊、大坝等宅加建的部分均出现了西方建筑语言如柱头、拱券、外廊等，与当时西风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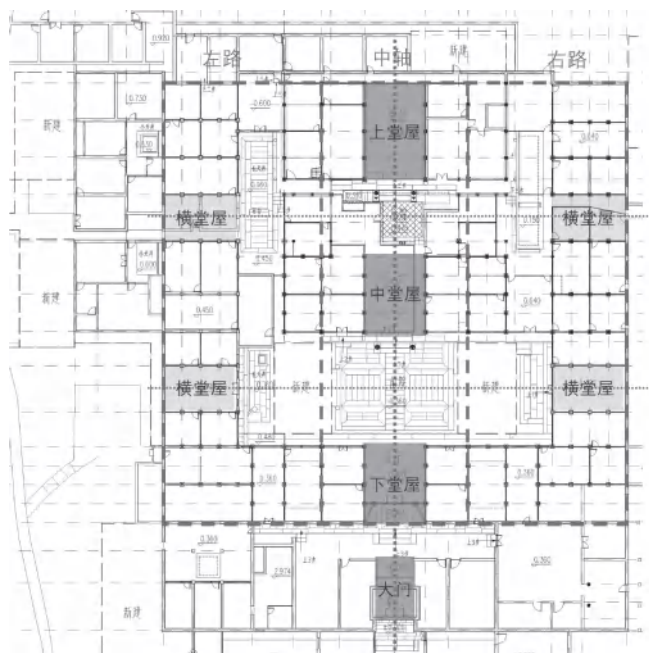


图10：屈垣子宅的三路式平面布局



图11：屈氏聚落中现存碉楼

渐的时代背景相关。这要求我们细致谨慎地研究风土建筑的建造历史，结合对建筑遗存考古学式的观察^[29]和各种文献材料进行更精细的历史断代，避免先入为主地以“某代建筑”的笼统说法弱化其不同时期的建筑特征差异。

其次是风土建筑研究的地理纬度。巴蜀散村中的风土建筑研究在单体层面见长，很少有与土地关联在乡村文化景观(cultural landscape)的系统中得到充分解释。1931年，法国历史学家马克·布洛赫(Marc Bloch)从土地形状(field pattern)和农业景观切入研究法国农村的历史、文化和社会的变迁^[30]，是年鉴学派的代表作。三十年后，意大利历史学家埃米利奥·塞雷尼(Emilio Sereni)以同样的方法和视角聚焦亚平宁半岛，完成了《意大利农业景观史》^[31]。意大利地理学家卢西奥·甘比(Lucio Gambi)进一步总结景观是一种历史和地理的研究工具，“就像一本书，包含了过去社会的痕迹”^[32]。这奠定了欧洲乃至全球保护乡村景观遗产的重要语境，直到2017年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与国际风景园林师联合会共同发布《关于乡村景观遗产的准则》(Principles Concerning Rural Landscapes As Heritage)才达成普遍共识^[33]。上文尝试将散村的形成与浅丘地貌、移民土地政策和家族发展关联；这还远远不够，散村作为一种独特的聚落形态和乡村文化景观类型，其特征和价值还有待建成环境和人文地理等学科的进一步研究。

以上结论对于屈氏聚落的保护也提供了新的视角。如前文所述，该聚落所包含的两个行政村被评为中国传统村落，但并不包括屈氏早期的定居点如屈大湾、屈垣子，其他重要宅院如高山、黄大屋等，以及他们的祠堂和砦堡旧址，这是对它作为整体的宗族聚落的无知。此外，保护措施只针对其中的文保点，机械地按照核心区向外拓展数米的方式划定缓冲区，则完全忽视了建筑与土地的关系。

针对这些问题，以下几方面的思考或可作为参考。首先，缓冲区的划定更应考

虑和土地的关系，以保护这些传统建筑作为重要构成要素的乡村文化景观；如老韩田铺、新韩田铺、楼房、厅房等宅虽建筑本体遭受巨大破坏，它们与周围农田的关系基本维持，农业文化景观特征鲜明(图13)。其次，保护散村作为宗族聚落的整体性。这为一些非常零碎的物质遗存找到保护的“合法”地位：许多宅院仅剩一两堵砖墙、房间或者石框门(图14)，按照单体建筑遗产的完整性标准，它们的价值实在有限；但将其视作整体性的宗族散村中的一个要素，这些遗存体现出更

大的价值：它们是一些宅院唯一的物质见证，是乡村社会历史研究真实的物质材料(material source)^[34]。

屈氏聚落虽不是巴蜀宗族散村的孤例，但从聚居规模、遗存数量以及相关文献材料的留存情况来看，已是其中的翘楚。尽管如此，在田野调查中，笔者发现族谱所记载的屈宅仍有近30处无法完全确定位置。随着这些宅名/地名在逐渐老去的上代人的记忆中模糊，以及物质遗存正在持续遭受破坏，这个重要的样本也岌岌可危。



a) 1979年卫星照片



b) 2023年无人机照片

图12: 天保砦



a) 图中长条岛状土地上前后两簇建筑群分别为以前的老韩田铺、新韩田铺宅



b) 左右簇建筑群分别为楼房和厅房

图13: 屈氏聚落中宅院及其周围的农业景观



a) 匡寺



b) 杨屋基



c) 石龙屋基



d) 殷大屋

图14: 屈氏聚落中一些房屋的遗存较少

注释

- ① 也有学者将其翻译为“集村”，与“散村”对应。
- ② 本文中的巴蜀为一个文化地理范围，和四川盆地范围接近，大致除川西之外的今四川省和重庆市辖区。
- ③ 钟舂将东南地区常见的宗族与集村重合的聚落称为“宗族集村群落”。这些村落大多是一姓占绝对优势，并拥有宗族组织。
- ④ 现代中国宗族文化人类学研究的开创者莫里斯·弗里德曼 (Maurice Freedman) 关注到福建广东等地宗族 (lineage) 和村落 (village) 相一致的倾向，即宗族村落。
- ⑤ 其他三个为川西少数民族村落，两个为场镇，一个因有省保天官院古建筑群和代表风水文化的袁天罡、李淳风墓地被打包列入。
- ⑥ 根据 2012 年 4 月 16 日发布《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文化部 国家文物局 财政部关于开展传统村落调查的通知》(建村[2012]58 号)，“调查对象原则上以行政村为单元，根据条件也可以自然村为单元”。
- ⑦ 根据两村申报传统村落的文件，石牌坊村登记了屈氏庄园、横屋、贾嘴、启明中学等 9 处传统建筑，重点介绍屈氏庄园；宋田村登记了大坝、中坝、小坝和宋田铺等 4 处传统建筑，重点介绍大坝庄园。
- ⑧ 例如族谱明确记载建造年代的有：朝阳屋基屈滨 (1776—1858) 嘉庆末建，柏林宅屈滨 (1776—1858) 道光丙戌 (1826) 建，刘家垮宅达德 (1819—1887) 光绪乙亥 (1875) 建等；记载建造人物的有：贾嘴宅应显 (1803—1864) 重建，横房守宽 (1726—1778) 承建，韩田铺宅屈珍 (1747—1785) 建等。这些文字信息需要进一步对照物质遗存，才能相对准确确定不同宅院或者同一宅院不同部分的建造年代。一些宅院信息简略且遗存不多，无法梳理所有建筑的建成历史，不过足够的数量对于阐述上述问题提供了极大依据。
- ⑨ 许多地名也以垮、坳等代表地形的后缀命名。
- ⑩ 据《清世宗实录·卷六十七》。
- ⑪ 摘录自光绪三十四年 (1908) 屈启宽撰《泸阳屈氏盛公支谱原序》。
- ⑫ 这两则信息根据泸县文保中心提供资料《屈氏庄园总体保护方案》、《泸县大坝庄园修缮设计》。
- ⑬ 卷一第十九页。
- ⑭ 意大利遗产保护米兰学派的保护理论受到维也纳艺术史学派、法国年鉴学派和东欧物质文化研究的影响，保护建筑遗产，实际是保存一种历史的物质材料 (material source)，与文献材料 (archival source) 同等重要。

参考文献

[1] SKINNER George William. Rural China on the eve of revolution: Sichuan fieldnotes, 1949—1950[M].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2016.

- [2] SKINNER George William. Marketing and social structure in rural China, Part I[J].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1964, 24 (1) : 3-43.
- [3] HOSKINS William George. The making of the English landscape[M]. Penguin Books, 1985 (1954 初版) .
- [4] 钟舂. 北江盆地: 宗族, 聚落的形态与发生史研究[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1.
- [5] FREEDMAN Maurice. Lineage Organisation in South eastern China [M]. London: University of London, Athlone Press, 1958.
- [6] 冯棣, 黄沁雅, 黄福丹. 中国营造学社西南编年事辑 (1941—1946) —— 李庄 [J]. 建筑史学刊, 2023, 4 (3) : 68-77.
- [7] 张兴国. 川东南丘陵地区传统场镇研究[D]. 重庆: 重庆建筑工程学院, 1985.
- [8] 郭璇. 民间的意义——西南民居的研究历程及其当代启示 [J]. 新建筑, 2013 (3) : 40-45.
- [9] 四川省建设委员会, 四川省勘察设计协会, 四川省土木建筑协会. 四川民居 [M]. 成都: 四川人民出版社, 1996.
- [10] 李先逵. 四川民居 [M].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09.
- [11] 季富政. 巴蜀城镇与民居 [M]. 成都: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2000.
- [12] 季富政. 三峡古典场镇 [M]. 成都: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2007.
- [13] 季富政. 采风乡土: 巴蜀城镇与民居续集 [M]. 成都: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2015.
- [14] 何智亚. 重庆古镇 [M]. 重庆: 重庆出版社, 2002.
- [15] 何智亚. 重庆民居 [M]. 重庆: 重庆出版社, 2014.
- [16] 陈蔚, 胡斌, 等. 重庆古建筑 [M].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15.
- [17] 陈颖, 田凯, 张先进, 等. 四川古建筑 [M].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15.
- [18] 刘致平 著, 王其明 增补. 中国居住建筑简史——城市、住宅、园林 (第二版) 附: 四川住宅建筑 云南一颗印 [M].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00.
- [19] 江攀. 口述史方法在风土建筑研究中的作用——以访谈重庆江津陈宅后人陈洪佑为例 [J]. 新建筑, 2022 (2) : 12-17.
- [20] 高鹏飞. 涪陵区青羊镇安镇村保护规划研究 [D]. 重庆: 重庆大学, 2016.
- [21] 常青. 传统聚落古今观——纪念中国营造学社成立九十周年 [J]. 建筑学报, 2019 (12) : 14-19.
- [22] 常青. 建筑学的人类学视野 [J]. 建筑师, 2008 (6) : 95-101.
- [23] 赵辰. 面向跨学科的“中国问题”: “建筑人类学”特集组稿思路 [J]. 建筑学报, 2020 (6) : 1-4.
- [24] 蔡宣皓. 横楼厅: 闽东大厝平面形制演变中的仪式空间扩张 [J]. 建筑学报, 2020 (6) : 22-27.
- [25] 江攀. 四川《泸阳屈氏宗谱》宅院分布图的识读、定位与调研——地名作为文献和实物的连接 [M]// 徐峰, 肖灿, 李雨薇 主编. 中国建筑口述史文库 (7) ——物质空间与人、情、事. 上海: 上海文化出版社, 2024: 329-336.

- [26] 涂凤书 修. 四川云阳涂氏族谱 民国十九年聚珍本 中 [M]// 金生杨, 王强 主编. 中国珍稀家谱丛刊 四川家谱 第三十七册. 成都: 巴蜀书社, 2017.
- [27] 涂凤书 修. 四川云阳涂氏族谱 民国十九年聚珍本 下 [M]// 金生杨, 王强 主编. 中国珍稀家谱丛刊 四川家谱 第三十八册. 成都: 巴蜀书社, 2017.
- [28] 涂凤书 修. 四川云阳涂氏族谱 民国十九年聚珍本上 [M]// 金生杨, 王强 主编. 中国珍稀家谱丛刊 四川家谱 第三十六册. 成都: 巴蜀书社, 2017.
- [29] 徐怡涛, 高曼士, 张剑葳 主编. 建筑考古学的体与用 [M].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15.
- [30] BLOCH Marc, SONDHEIMER Janet. French Rural History (Routledge Revivals) : An Essay on its Basic Characteristics[M]. Oxford: Routledge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15. (原文为法语; BLOCH Marc, Les Caractères Originaux de L'histoire Rurale Française[M]. Paris: Librairie Armand Colin, 1931. 英译版 1966 年首次出版, 该版为再版.)
- [31] SERENI Emilio. Storia del Paesaggio Agrario Italiano[M]. Bari: Editori Laterza, 1972 (1961 年首次出版) .
- [32] GAMBI Lucio, Renato Biasutti e la Ricerca sopra le Dimore Rurali in Italia [M]// BARBIERI Giuseppe, GAMBI Lucio (ed) . La Casa Rurale in Italia. Florence: LS Olschki, 1970: 3-14.
- [33] SCAZZOSI Lionella. Rural Landscape as Heritage: Reasons for and Implications of Principles Concerning Rural Landscapes as Heritage ICOMOS-IFLA 2017[J]. Built Heritage, 2018 (2) : 39-52.
- [34] DI BIASE Carolina, ALBANI Francesca. The Teaching of Restoration at the Architecture School of the Politecnico di Milano. Traditions and Perspectives[M]// DI BIASE Carolina, ALBANI Francesca (ed) . The Teaching of Architectural Conservation in Europe. Santarcangelo di Romagna: Maggioli, 2019. XVII-LXXV.

图片来源

图 1a: 参考文献 [20]

图 1b: 泸县住建局提供, 《四川省泸州市泸县方洞镇石牌坊村保护规划 (2014—2030)》

图 1c: 泸县住建局提供, 《泸县方洞镇宋田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 (2017—2030)》

图 2、图 8: 《泸阳屈氏宗谱 (1935)》

图 3 底图, 图 5, 图 9 左, 图 12a: 美国锁眼卫星影像图, USGS 数据库, 编号 D3C1215-401181A020_e, 拍摄时间 1979 年 8 月 8 日

图 4: 其中王坳、关门洞、红豆屋基照片由刘玉洁提供

图 6: 底图来自泸县档案馆

图 10: 底图由泸县文保中心提供, 重庆大学建筑城规学院学生 2014 年测绘

其余图片均由作者绘制、拍摄